

GVANGJSIH BOUXCUENGH SWCIGIH MINZCUZ CUNGHGYAU SWVU VEIJYENZVEI VWNZGEN

广西壮族自治区 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文件

桂民宗发〔2022〕60号

自治区民宗委关于加强五一劳动节、端午节期间 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市民宗委（局）：

为贯彻落实全区安全生产大检查暨国务院安委会综合检查迎检工作视频推进会的部署要求，切实做好五一劳动节、端午节期间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管理，确保信教群众度过平安祥和的节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要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及自治区决策部署上来，始终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责任，根据本地区疫情防控工作实际，指导宗

教活动场所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筑牢常态化疫情防控坚固防线。要督促确有必要的宗教活动场所严格实行“两个暂停”措施，并做好广大信教群众的解释工作；对外开放的宗教活动场所严格落实限制流量、扫码验码、测量体温、佩戴口罩、保持安全距离和通风消杀等措施。

二、要加大安全工作检查力度。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站在保护信教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宗教领域和谐稳定的高度，重视宗教活动场所安全工作，加强场所卫生防疫、消防安全等工作的检查。要督促宗教活动场所把安全工作放在头等位置，规范场所及其常住人员的管理，明确专人负责安全工作，逐一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适时组织专业培训和演练，定期排查整治安全方面的隐患问题，全力确保宗教领域安全形势平稳。要加大对重点场所和重点人员排查，防止发生利用宗教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的行为。

三、要加强与相关部门联系。要高度警惕森林火灾、地质灾害，加强与有关部门的信息沟通，综合研判和评估风险，强化协作。要指导宗教活动场所完善场所安全管理制度和各项应急预案，全面提升场所的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有效应对突发事件。

四、要落实值班制度。节日期间，要妥善安排好值班和安全、保卫等工作，保证值班人员在岗、信息通畅。要督促辖区内宗教

活动场所落实值班制度，加强防火巡查。遇有重大突发事件，要按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

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22年4月28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4月28日印发
